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2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2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益大通”)出具的《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070913198 6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金寨路162号安徽国际商务中心B座26楼261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安徽安益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07日
经营期限	2013年06月07日至2020年06月06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安益大通持有公司股份7,500,2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6%。安益大通于2018年5月23日至2019年10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726,6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本次权益变动后,安益大通持有公司股份3,773,5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6%。

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安益大通	集中竞价交易	2018/5/23~2018/11/18	17.10-28.08	1,490,600	2.00%
安益大通	集中竞价交易	2018/12/31~2019/6/28	17.85-23.72	1,490,579	2.00%
安益大通	集中竞价交易	2019/7/23~2019/10/22	18.77-20.46	745,500	1.0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安益大通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股权比例	股数(股)	股权比例
安益大通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00,224	10.06%	3,773,545	5.06%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此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安益大通,信息披露义务人按规定及时编制并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后,安益大通仍在其减持计划实行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3日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至正股份
股票代码:603991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住所	通讯地址	股份变动性质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金寨路162号安徽国际商务中心B座26楼2611室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B座30楼3001室	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2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披要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披要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的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至正股份、至正道化、至正、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安益大通	指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交易/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8年5月23日至2019年10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726,6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070913198 6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金寨路162号安徽国际商务中心B座26楼261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安徽安益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07日
经营期限	2013年06月07日至2020年06月06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普通合伙人1名,有限合伙人9名
通讯方式	0551-66189378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住所	职务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杜龙泉	男	中国	上海市浦东新区繁锦路1288弄31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无

上述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事项。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安益大通无其他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自身资金规划等自主决定。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安益大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意向承诺如下:“1)在锁定期满后拟全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2)本企业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3)若本企业违反相关承诺,本企业将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自公开道歉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股份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股份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股份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上述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7,500,2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6%。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8年5月23日至2019年10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726,6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本次权益变动后,安益大通持有公司股份3,773,5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6%。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安益大通	集中竞价交易	2018/5/23~2018/11/18	17.10-28.08	1,490,600	2.00%
安益大通	集中竞价交易	2018/12/31~2019/6/28	17.85-23.72	1,490,579	2.00%
安益大通	集中竞价交易	2019/7/23~2019/10/22	18.77-20.46	745,500	1.00%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股权比例	股数(股)	股权比例
安益大通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7,500,224	10.06%	3,773,545	5.06%

四、信息披露人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至正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卖出公司股票1,345,8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安益大通	集中竞价	2019/4/22-2019/10/22	18.77-23.68	1,345,800	1.81%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下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备查阅: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杜龙泉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22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
股票简称	至正股份	股票代码	60399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安益大通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减少√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间接方式转让□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执行法院裁定□继承□赠与□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流通股 持股数量:7,500,224股 持股比例:10.0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流通股 变动数量:3,726,679股 变动比例:5% 变动后持股数量:3,773,545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5.06% 注:持股比例合计数尾差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杜龙泉
2019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19-44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实体产业进行产权整合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砂布砂纸”)、全资子公司淄博开发区四砂砂布砂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砂布砂纸”)、全资子公司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高新”)以及参股公司淄博理研泰山涂附磨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研泰山”)的产权进行整合,泰山砂布砂纸按照2.758元/每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出资1,241.10万元回购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持有的22.50%股权并减资,泰山砂布砂纸吸收合并开发区砂布砂纸并注销开发区砂布砂纸法人地位,公司以持有的泰山砂布砂纸股权及理研泰山股权按照账面价值对鲁信高新进行增资。授权经营层办理本次产权整合具体事宜。详见公司临2019-45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项目山东双轮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退出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山东双轮股份有限公司15.09%股权,转让底价为7,912.77万元。详见公司临2019-46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783 证券简称:鲁信创投 公告编号:临2019-45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实体产业进行产权整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淄博开发区四砂砂布砂纸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以及参股公司淄博理研泰山涂附磨具有限公司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产业整合以泰山砂布砂纸回购鲁信高新工会持有的22.50%股权为前提,因此本次产业整合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根据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鲁信创投”)对实体业务板块的整体战略部署,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砂布砂纸”)、全资子公司淄博开发区四砂砂布砂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砂布砂纸”)、全资子公司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高新”)以及参股公司淄博理研泰山涂附磨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研泰山”)的产权进行整合,具体情况如下: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

泰山砂布砂纸成立于2006年4月17日,注册地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开发区北路8号,法定代表人郭智慧,经营范围为磨料、涂附磨具产品生产、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泰山砂布砂纸总资产为6,807.97万元,净资产为5,044.70万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6,003.72万元,净利润364.98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总资产为6,556.65万元,净资产5,015.84万元,2019年1-6月营业收入2,585.96万元,净利润199.67万元。

泰山砂布砂纸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鲁信创投出资比例为77.50%,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以下简称“鲁信高新工会”)出资比例为22.50%。

(二)淄博开发区四砂砂布砂纸有限公司

开发区砂布砂纸成立于1997年8月25日,注册地山东省淄博高新区裕民路129号,法定代表人郭智慧,经营范围为销售砂布、砂纸、砂带及专用设备,磨料、磨具、硅碳棒、金属镁及制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开发区砂布砂纸总资产为1,021.87万元,净资产为899.16万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11.43万元,净利润0.08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总资产为1,021.22万元,净资产899.15万元,2019年1-6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01万元。

开发区砂布砂纸注册资本1,250万元人民币,鲁信创投出资比例100%。

(三)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鲁信高新成立于2011年4月13日,注册地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裕民路129号,法定代表人张世磊,经营范围为磨料磨具生产、销售;磨料磨具的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涂附磨具、卫生洁具、耐磨纸、硅碳棒、耐火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钢材、五金交电、百货、机电产品(不含国家专控及九座以下乘用车)、矿山及化工机械的销售;机电产品安装、维修(不含小轿车及特种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18年12月31日,鲁信高新总资产为9,340.84万元,净资产为2,901.36万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2,088.06万元,净利润-1,697.82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总资产为8,831.86万元,净资产234.07万元,2019年1-6月营业收入2.61万元,净利润-328.44万元。

鲁信高新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鲁信创投出资比例100%。

(四)淄博理研泰山涂附磨具有限公司

理研泰山成立于2002年8月29日,注册地淄博市高新区开发区北路8号,法定代表人增田富美雄,经营范围为砂布、砂纸、砂带、砂布基布、砂纸基纸等涂附磨具产品及相关制品、相关设备、磨料、固结磨具、超硬材料、抛光材料、手动工具、气动工具、电动工具、汽保工具、五金工具及其相关配件、玻纤及塑料制品等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企业管理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18年12月31日,理研泰山总资产为18,649.63万元,净资产为15,862.94万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22,510.99万元,净利润1,133.29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总资产为22,863.13万元,净资产17,500.78万元,2019年1-6月营业收入10,894.99万元,净利润698.98万元。

理研泰山注册资本500万美元,其中鲁信创投出资比例为47%,日本理研CORUNDUM株式会社出资比例为47%,淄博中理磨具有限公司出资比例6%。

二、产权整合方案

(一)泰山砂布砂纸回购鲁信高新工会持有的22.50%股权并减资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出具的《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三年一期专项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泰山砂布砂纸总资产为6,807.97万元,净资产为5,044.70万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6,003.72万元,净利润364.98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总资产为6,556.65万元,净资产5,015.84万元,2019年1-6月营业收入2,585.96万元,净利润199.67万元。

根据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拟减资回购所涉及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选择成本法评估结果作为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市场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为5,516.98万元。

泰山砂布砂纸拟根据资产评估值,即按照2.758元/每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出资1,241.1万元回购鲁信高新工会持有的22.50%股权,回购完成后,将本次回购的股权注销,即泰山砂布砂纸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减少为1,550万元,由鲁信创投100%出资。

(二)泰山砂布砂纸吸收合并开发区砂布砂纸

泰山砂布砂纸吸收合并开发区砂布砂纸,吸收合并完成后,开发区砂布砂纸独立法人地位注销,泰山砂布砂纸存续经营,泰山砂布砂纸的注册资本由1,550万元增加为2,800万元,由鲁信创投100%出资。

(三)鲁信创投以持有的泰山砂布砂纸股权及理研泰山股权对鲁信高新进行增资

吸收合并完成后,鲁信创投以持有的泰山砂布砂纸100%股权及理研泰山47%股权按照账面价值对鲁信高新进行增资。

授权经营层办理本次产权整合具体事宜,本次产权整合完成后,相关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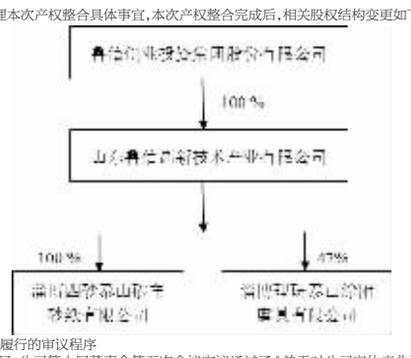

三、该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9年10月22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实体产业进行产权整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产权整合能够有效整合公司实体业务板块资源,加快实体业务板块统筹创新发展。产权整合完成后,鲁信高新将成为公司实体产业的运营主体,开发区砂布砂纸被吸收合并后注销,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动,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不产生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产业整合以泰山砂布砂纸回购鲁信高新工会持有的22.50%股权为前提,因此本次产业整合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备查文件

1.鲁信创投十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2.《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三年一期专项审计报告》

3.《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拟减资回购所涉及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783 证券简称:鲁信创投 公告编号:临2019-46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项目退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让标的公司名称:山东双轮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股份比例:15.09%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股权转让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能否征集到受让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投”)拟对外转让持有的山东双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轮股份”)15.09%股权。本次投资项目退出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山东高新投将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办理上述股权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手续。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东双轮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12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000698098619P

注册地址:威海市环翠省级旅游度假区东露路6号

法定代表人:姚春阳

经营范围:设计、开发、生产、经营各种泵类产品、各种铸件、泵产品配件、与泵类产品相配套的产品,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给排水成套设备、消防设备、环保设备、一体化预制提升泵站、成套设备的监视监控检测网络系统;合同能源管理;压力设备的销售;水利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依法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双轮股份总股本6,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山东双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69.17%,山东高新投持股15.09%,威海大有正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33%,双轮股份高管团队合计持股12.41%。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双轮股份审计总资产为77,849.52万元,净资产为30,446.59万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40,031.25万元,净利润1,169.47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总资产为78,146.39万元,净资产34,829.31万元,2019年1-6月营业收入16,756.00万元,净利润412.00万元(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双轮股份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0,446.59万元,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双轮股份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44,376.61万元。

三、转让方案

山东高新投拟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双轮股份15.09%股权,实现股权完全退出。本次公开挂牌以双轮股份2018年12月31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定价依据,转让底价7,912.77万元,最终转让价格以实际成交为准。

四、风险提示

本次股权转让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能否征集到受让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对上述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及时进行公告。

五、备查文件

1、鲁信创投十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2、《山东双轮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3、《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山东双轮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3日

A股代码:601238A 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71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22352
债券简称:12广汽02/03113009、191009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1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书面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具体方案:

1、注册规模:本次中期票据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

2、发行时间:在中期票据注册有效期(2年)内分期择机发行;

3、发行期限: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期限不超过5年;

4、发行方式:本次发行中期票据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5、综合成本:由发行利率和发行费用组成。发行利率取决于发行人信用评级及交易商协会公告的发行指导价;发行费用由登记托管费、承销费、律师费、评级费、会员年费等组成;

6、发行对象: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7、发行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偿还发行人及下属企业金融机构借款和到期信用债券、补充日常经营所需营运资金和项目建设资金等。

8、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与中期票据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发行时间、发行期限、发行额度、发行利率、批次结构、发行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申请中期票据发行申报事宜;

(3)签署与本次申请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法律文件;

(4)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办理与本次申请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其他事项;

(6)本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绿色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新能源汽车发展的资金需求,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非金融企业绿色债务融资工具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绿色中期票据,本次发行绿色中期票据的具体方案:

1、注册规模:本次绿色中期票据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

2、发行时间:在绿色中期票据注册有效期(2年)内分期择机发行;

3、发行期限:本次发行绿色中期票据的期限不超过5年;

4、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绿色中期票据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5、综合成本:由发行利率和发行费用组成。发行利率取决于发行人信用评级及交易商协会公告的发行指导价;发行费用由登记托管费、承销费、律师费、评级费、绿色认证费、会员年费等组成;

6、发行对象:本次绿色中期票据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7、发行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人下属企业的新能源汽车生产线建设、日常运营及偿还有息负债。

8、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与绿色中期票据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申请发行绿色中期票据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发行时间、发行期限、发行额度、发行利率、批次结构、发行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申请绿色中期票据发行申报事宜;

(3)签署与本次申请发行绿色中期票据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法律文件;

(4)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办理与本次申请发行绿色中期票据有关的其他事项;

(6)本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5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授予董事会在可发行债券额度范围内,决定在境内外债券市场新增发行本金不超过200亿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事宜。上述中期票据及绿色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规模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但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发行注册后才能实施。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98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其中,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6亿元,闲置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2亿元,相关金额均按累计发生额计算。使用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2019年1月1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

现将公司近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在招商银行惠州分行办理了结构性存款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投资金额:5,200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1.25%-3.60%

5、产品起息日:2019年10月21日

6、产品到期日:2019年12月27日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招商银行惠州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风险提示

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跟踪管理。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对购买理财产品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所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12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金额(万元)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到期
1	河北红墙	招商银行	900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1.23	2018.12.24	是
2	红墙股份	兴业银行	8,000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7	2019.4.15	是
3	红墙股份	兴业银行	1,700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7	2019.6.27	是
4	红墙股份	招商银行	9,000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9	2019.6.27	是
5	河北红墙	招商银行	900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9	2019.4.9	是
6	红墙股份	兴业银行	2,000	单位智能通知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4.19	2019.6.27	是
7	红墙股份	兴业银行	6,000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4.22	2019.6.27	是
8	河北红墙	招商银行	900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4.26	2019.5